

附件 2:

2023 年度妇女发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实施背景

根据《关于印发〈安徽省总工会改革方案〉等 5 个方案的通知》（皖办发〔2016〕76 号）文件精神和《安徽省妇女联合会改革方案》等文件要求，省妇联工作职责包括：动员、组织妇女参与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指导各地妇联组织开展妇女文化科技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开展“双学双比”、“巾帼建功”活动，提高妇女文化科技素质和适应市场经济发展能力，开发妇女人力资源；执行国际合作项目动员和组织妇女参与扶贫、生态环境建设等；开展社区妇女工作，促进妇女广泛平等就业。接待处理妇女群众来信来访，接受妇女投诉，参与重大典型信访案件调查；为受害妇女提供法律援助和社会服务；参与有关维护妇女权益政策和法规草案的拟定与修改，参与有关的普法工作；指导、推动各级妇联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工作等。组织开展家庭文明建设工作，指导开展全省“五好家庭”评选表彰活动、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参与省“文明家庭”表彰活动；承担家庭教育工作的协调与服务；参与制定实施家庭和儿童相关政策和法规草案；开展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等关爱帮扶工作；负责儿童活动阵地工作；参与推进儿童校外教育，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儿童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指导省家庭教育研究会和省妇女儿童发展基

金会工作。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思想；调查研究妇女的思想状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妇女的思想教育工作；推进巾帼志愿服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宣传树立各条战线妇女先进典型，组织省“三八红旗手”评选表彰工作，指导全省妇联系统新闻宣传工作，牵头妇联系统网络和新媒体宣传管理工作等。

2.主要内容

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大学习”、“大宣传”，用好“巾帼宣讲团”宣讲力量和妇联系统所属各类媒体，大力宣传大会召开的重大意义和精神要义，营造网上网下一体、线上线下联动的良好氛围。

二是持续深化巾帼建功系列活动。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拟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安徽省十大女性种粮大户推选活动，培育扶持粮食产业女性经营实体；加强巾帼致富带头人培育，扎实开展“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进乡村活动；拟联合省农业农村厅开展第二届省级“双百”典型推荐活动（百户“美丽庭院”示范户和百名农村产业女性带头人），推进“美丽庭院”创建工作提档升级。举办长三角妇女创业发展交流合作活动，深入推进“科技创新巾帼行动”。举办安徽省妇女创业创新成果展示活动、“巾帼风采”专场招聘活动等，拓宽妇女创新创业融资渠道，助力妇女创业创新。

三是持续深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家”“三人”重要论述，常态化寻找“最美家庭”，持续开展家庭美德建设，让良好家风成为生生不息、薪火相传的道德力量。推动建立县级

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举办家庭教育培训研讨会议，展播家庭教育优秀课程，探索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持续推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联合开展寒暑期儿童关爱服务，实施“皖家妇儿关爱行动”等公益项目。

四是持续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以《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办法》颁布实施为契机，深化妇女法治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对重点人群和家庭做到底数清晰、关爱到位。扎实做好信访工作，提升维权服务实效。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妇女领域舆情监测研判处置。

3.项目实施情况

一是联合省农业农村厅、团省委、省科协印发《2023年安徽省“畜牧科技进万家”活动方案》，开展“畜牧科技进万家”活动。全省开展1900多场次，服务农业经营户12000户。落实《关于实施“千村引领、万村升级”工程加快建设彰显徽风皖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意见》精神，制定《安徽省“美丽庭院”创建工作方案》，在全省推荐100户省级“美丽庭院”。与全国妇联同步开展“健康中国母亲行动”宣传活动，引导妇女和家庭树立健康观念，不断提高广大妇女的健康意识和水平。发挥“长三角巾帼科技创新联盟”作用，加强与长三角区域妇联、企业的沟通联系，强化区域共建共享；联合省发改委等7家省直单位以及合肥市政府共同举办长三角家政一体化发展大会暨安徽省“家政进社区”——合肥示范行动。推荐全国巾帼文明岗73个、全国巾帼建功标兵36名、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17个，省巾帼文明岗200个、省巾帼建功标兵100名、省巾帼建功先进集体50个。大力宣传妇女创业创新先进典型，展示巾帼风采。

二是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维权和维稳相结合，维权和关爱相结合，源头维权和基层服务相结合，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维权工作高质量发展。

三是持续深化“巾帼大宣讲”，“三八”妇女节期间，组织党的二十大女代表、全国（省）三八红旗手代表等上下联动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并召开安徽省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暨表彰大会。

四是运用系统新媒体平台，把党中央对妇女儿童的关怀、中国妇女十大精神及时快捷准确传递到安徽广大妇女群众中。

五是推进“安徽徽姑娘”微信公众号、安徽妇联微博一体化运营，建好用好系统新媒体传播平台。加强妇女儿童舆情监测，及时关注全国妇联发布的《舆情日报》，借助网络舆情监测平台专业力量，实时开展妇女儿童家庭网络舆情监测，定期分析妇女儿童家庭网络舆情。

六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国妇女十大和省妇女十四大目标任务，深入推进家庭文明建设，坚持立德树人开展家庭教育，关爱特殊困境妇女儿童和家庭群体，切实引导广大妇女和家庭为推动形成社会主义文明新风尚贡献力量。与省高院、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等7家单位多次沟通讨论，形成《关于进一步推动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和关爱工作走深走实的十条举措》，以省政府妇儿工委名义印发实施。

4.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 324.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286.70 万元，自筹资金 37.5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省妇联 2023 年妇女发展工作经费总计支出 291.9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是促进农村妇女依靠科技发展农业产业，提升“美丽庭院”创建效果，提高妇女健康意识，推动女科技工作者、女创业者聚智汇力助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带动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展示巾帼风采。

二是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据法律和妇联章程规定，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和谐和社会稳定。

三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主线，谋划推进宣传思想工作，做好省妇女十四大宣传工作，深入开展“百千万巾帼大宣讲”，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召开三八纪念大会，表彰妇女典型，开展三八纪念主题活动。

四是向广大妇女群众宣传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政策，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促进妇女理论研究。

五是加强妇联网络及新媒体建设,提高运用网络及新媒体开展妇女群众工作的水平。定期分析研判妇女儿童网络舆情，通过微信微博技术平台发布新闻政策，在社交媒体平台与用户直接对话交流，进行有效新闻舆论引导。

六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家教家风的重要论述,以“家家幸福安康工程”为抓手，把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贯穿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全过程，引领广大家庭厚植家国情怀；达到

提升妇女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不断增强妇女儿童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妇女群众基础，进一步加强家庭教育工作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优化儿童成长环境，促进儿童健康成长。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评价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掌握和了解 2023 年妇女发展工作经费取得的成效。在评价项目效益中总结资金管理中的好的经验与做法，同时也分析存在的问题原因，并提出改进和完善建议，为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评价对象

评价的对象为省妇联。

3.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为该项目开展情况，包括项目管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是否达成预期目标社会公众满意度与效益等。

（二）绩效评价方法和等次划分

1.评价方法

采取座谈、实地调研、查阅资料、访谈等方式收集数据资料，分析贵单位 2023 年妇女发展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设立，资金社会公众满意度和使用，项目管理与控制，项目社会公众满意度与经济、社会效益等情况。

2.等次划分

评价实行 100 分制，根据绩效评价打分（S）分值，确定相应的绩效评价等次。绩效评价等次分为优（ $S \geq 90$ ）、良（ $90 > S \geq 80$ ）、中（ $80 > S \geq 60$ ）、差（ $S < 60$ ）四个评价等次。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省级预算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本项目被评价对象为省妇联。

2. 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结合《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省级预算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10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拟定具体工作方案。工作方案的基本内容包括：评价对象与项目负责人、评价目的、评价的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工作的时间安排、拟采用的评价方法、拟选用的评价标准、需要被评价对象及单位准备的评价资料及相关工作要求。

3. 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评价小组根据需要，通过现场取证、问卷调查与询问等多种方式收集基础资料。基础资料包括省妇联的基本概况、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务信息、统计报表、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工作总结等。

4.对资料进行审查核实

对于收集的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绩效评价小组成员通过深入实地核实有关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进而整理出可供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之用的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

5.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评价资料整理出后，评价小组按照评价方案的要求进行评价工作，并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该结论经省妇联审核后作为提交评价报告的依据。如果在评价工作中遇到疑难问题，可以聘请有关专家予以论证。

6.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评价小组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提交绩效报告。省妇联应当对提交的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复核，提出审核意见，并对绩效评价报告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7.评价结果反馈

评价小组根据省妇联提出的审核意见，进一步完善评估报告。省妇联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就有关问题积极整改，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水平，规范支出行为，降低支出成本，增强支出责任。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3年妇女发展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指标包括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30分)、效益指标(30分)4项一级指标，以及13项二级指标18项三级指标，总计100分。经过对各项指标的现场实际情况调查，查阅、核实相关文件资料，以及对项目实施后绩效的考核，项目绩

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5.50 分，相应评价等次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 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20	19.50	30	26	95.5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决策部署，《关于印发〈安徽省总工会改革方案〉等 5 个方案的通知》（皖办发〔2016〕76 号）文件精神和《安徽省妇女联合会改革方案》相关要求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全国妇联工作安排和相关政策；符合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以及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工作重要论述要求；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及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未发现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合计得分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立项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相关预算文编编制规范，符合要求；预算结果经省妇联集体决策。

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合计得分 3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合计得分 4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总体对应。

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合计得分 3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基本匹配；项目预算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对每项工作预算进行详细分解，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工作任务匹配。

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合计得分 4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资金根据各项工作任务安排进行分配；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资金分配合理。

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合计得分 4 分。

(二) 过程 (满分 20 分, 得分 19.50 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查阅资金支付资料，省妇联对项目资金进行单独核算，资金使用符合各项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完善；资金支出内容与合同内容一致；未发现项目资金支付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违规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合计得分 5 分。

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 324.20 万元，2023 年之际支出 291.96 万元，预算执行率率 90.06%。

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合计得分 4.50 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省妇联制定了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包括《省妇联财务管理制度》《省妇联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省妇联协同工作管理制度》《省妇联会议制度》《安徽省促进妇女健康和创业扶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

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合计得分 5 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工作流程符合相关制度要求，资金支付审批手续及附件内容完整、规范，相关工作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合计得分 5 分。

（三）产出（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 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省妇联 2023 年妇女发展相关工作任务均按计划完成，包括：2023 年 10 月组织开展安徽省最美家庭、最美婆媳揭晓仪式暨好家庭好家风宣

讲活动；大宣讲受众约 700 万人；开展寒暑假关爱活动 2 次；开展六一关爱慰问 1 次；举办家风家教培训研讨 1 次；开展家风家教宣传活动 1 次；评选省最美婆媳 100 个；三八活动表彰人数 178 个；在中国妇女报专版宣传 1 版；安徽妇联微博、微信平台运行维护天数 365 天；《安徽妇运》编纂出版 10 期；寻找最美家庭 100 户；举办亲子阅读活动 1 次；妇女发展工作能力提升培训班 1 次；省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集体（个人）评选活动 1 次；全年提供维权服务公益律师、心理咨询师等人次 40 人次；全省维权能力培训班 1 期；保障妇女儿童权益法治宣传场次 12 场；舆情监测 365 天；开展新媒体工作培训 1 期。

该项指标满分 20 分，合计得分 20 分。

2. 工作任务完时效

各项年度工作目标均于 2023 年度内完成。

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合计得分 5 分。

3. 成本节约率

项目预算 324.20 万元，2023 年之际支出 291.96 万元，成本节约率 \geq 0。

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合计得分 5 分。

（四）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6 分）

1. 经济效益指标

2023 年通过实施妇女创业发展项目，积极培育、提升“徽姑娘”农家乐、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电子商务等巾帼创业就业示范基地，引导更多妇女发展乡村旅游康养、乡土特色产业，促进共同富裕，项目整

体对促进妇女创业创新活力的效果较好。但是因项目补助资金额较低，以及全国经济环境影响，创业发展项目整体的引领示范作用未充分发挥。

该项指标满分3分，合计得分1.5分。

2.社会效益指标

一是联合安徽广播电视台录制播出《皖家幸福密码》，并在相关新媒体账号、微信公众号、快手号转发、切条短视频播出，同时在安徽徽姑娘微信公众号和安徽妇女网推出，为广大家长提供家庭教育指导，对传承家庭美德，传播科学教子理念，提高家长科学教子能力的效果较好。

二是联合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举办2023年省最美家庭、最美婆媳揭晓仪式暨好家庭好家风宣讲。通过宣传片、访谈、表演等多种方式开展好家庭好家风宣讲。同时开设网络直播，33万余名观众在线观看。安徽电视台等多家媒体进行报道。对推进家庭文明和社会文明共同进步效果较好。

三是联合省委网信办开展“巾帼心向党奋进新征程”短视频征集展示活动，阅读量达500多万；在“安徽徽姑娘”微信公众号开设“徽姑娘‘徽’学习”女性赋能公开课专栏，围绕培育女性自媒体创业创新能力、加强网络安全知识教育、提升妇女网络媒介素养，推送3期网络直播课，播放量达210多万人次。对运用网络及新媒体开展妇女群众工作，做好有效新闻舆论引导效果明显。

四是联合省委政法委、省司法厅连续24年开展“建设法治安徽·巾帼在行动”“三八”妇女维权月普法系列活动，集中推出维权宣传片、有奖知识竞答、网络直播、普法微课堂、情景剧等，覆盖人群450余万人次。对提高妇女群众的法治意识及依法维权能力的效果明显。

五是持续落实党政主导的维权服务机制，对“岳西5·13事件”开展实地调研、了解核实情况，牵头起草《关于加强反家庭暴力工作实施方案》。与省高院、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等7家省政府妇儿工委相关成员单位多次沟通讨论，形成《关于进一步推动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和关爱工作走深走实的十条举措》，以省政府妇儿工委名义印发实施。对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效果明显。

六是举办“农行杯”2023年安徽省“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双创大赛，吸引了全省乡村振兴相关领域的企业、团队或个人共123个项目团队参赛，涌现出一批创新创业优质项目，省农行与6个参赛项目进行签约。联合省直有关部门举办“创青春”第十三届安徽省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安徽省职业技能竞赛——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全省邮政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等，以赛代训，提升妇女专业技能，促进形成行业新风，展示新时代行业女性风采。对促进全省妇女创业创新，参与社会发展效果明显。

该项指标满分10分，合计得分8.50分。

3. 生态效益

一是落实《全国妇联国家发改委等7部门关于印发〈绿色家庭创建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持续将低碳环保、勤俭节约等绿色家庭创建内容纳入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扎实推进绿色家庭创建。截止到2023年8月底，全省绿色家庭创建率达到62.36%，绿色家庭理念宣传的效果明显。

二是在全省推荐100户省级“美丽庭院”，引导妇女积极参与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等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鼓励有条件的农户法治庭院经济，共建共享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对提升广大妇女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意识效果较好。但是部分农村妇女环境保护仍有待提高。

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合计得分 1.5 分。

4. 可持续影响

一是根据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通知和宣讲工作方案，持续推动全省各级妇联组织有序开展分众化、对象化、互动式宣传宣讲活动，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各类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进网站、进家庭。对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妇女群众基础效果明显。

二是举办全省妇联系统宣传及新媒体工作培训班，学习政务信息发布规范与舆情处置应用技巧等，对开创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的妇联工作新格局效果较好。

三是指导各地重点通过开展好家庭好家风主题宣传活动、“家教伴成长协同育新人”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儿童思想道德教育主题实践活动等。争取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525.85 万元，在阜阳、亳州、六安三市农村留守儿童集中的村（社区），建设 66 个“阳光驿站”项目点为儿童特别是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家庭提供保护与支持，营造儿童健康成长的环境。项目对弘扬传统文化优化儿童成长环境效果明显。

四是利用省促进妇女健康和创业扶持转移支付资金继续开展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工作，全省累计完成参检妇女 6101 人，圆满完成年度任务。分别实施全国妇联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项目和省城乡困难妇女“两癌”救助项目，争取全国妇联资金 1422 万元和省转移支付资金 1130 万元，2552 名患病妇女得到及时救助。对保障妇女健康的效果明显。

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合计得分 4.50 分。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2023年家庭教育指导者培训班现场省妇联共发放91份问卷调查,受访者满意度达100%。

该项指标满分10分,合计得分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全媒体时代,持续提高妇联干部与媒体和公众沟通能力非常紧要 and 必要。省妇联2023年准确把握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坚决落实有旗帜、有组织、有活动、有服务、有群众的建设目标,全面推进网上妇联改革,不断增强网上妇联工作实效。一是通过举办全省妇联系统宣传及新媒体工作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妇联宣传骨干的能力和水平,努力打造一支知网、懂网、善于用网的新时代妇联干部队伍。二是运用系统新媒体平台积极发动转发中国妇女十三大重要稿件,确保把党中央对妇女儿童的关怀、中国妇女十三大精神以及安徽代表团的良好风貌及时快捷准确传递到江淮大地和安徽广大妇女群众中。三是围绕安徽省妇女十四大,精心制作《致敬芳华》宣传片、一分钟了解妇联组织短视频等新媒体产品,制作画册、展板,编印《追梦的奋斗者》书籍,充分展示安徽妇女事业五年成就。大会期间,积极加强与中国妇女报、新华社安徽分社、央广网、人民网、安徽日报、中安在线、大皖新闻、安徽广播电视台等主流媒体沟通,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大会重要信息、安徽妇女事业五年成就、安徽省妇女十四大代表典型事迹等。充分发挥系统新媒体平台作用,开设“安徽省妇女十四大”专栏、话题,阅读量近600万。借助@小霜警官微博账号开设妇代会话题,阅读量达1100多万。四是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网上宣传,进一步提升网上舆论引导成效。加强网上正面宣

传，联合省委网信办开展“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短视频征集展示活动，这项活动被纳入省委网信办 2023 年网上重大主题宣传，征集的优秀短视频在“安徽徽姑娘”微信公众号、安徽妇联微博、@徽语徽言等新媒体平台推送，充分展示我省优秀女性在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中展现的奋斗姿态。

六、存在的问题

1. 资金支付进度较慢

省妇联 2023 年妇女发展工作经费支出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上半年支出仅占当年经费支出总额的 13.10%，下半年支出占当年经费支出总额的 86.90%，其中 11-12 月共发生支出 118.75 万元，占当年经费支出总额的 40.67%，总体支付进度较慢。

2. 女性创业帮扶力度仍需提高

省妇联 2023 年积极开展各项女性创业帮扶工作，利用省促进妇女健康和创业扶持转移支付资金 1750 万元，实施 151 个巾帼创业就业培训和示范基地项目。但由于财政资金有限，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受往年疫情影响，创业项目普遍经营压力较大，仅依靠财政资金帮扶效果有限。

七、相关意见与建议

1. 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省妇联应当提高项目执行效率，在预算申报完成后，制定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按计划迅速、有效的展开工作，确保项目质量和效率得到保证，让财政资金的效益最大化。

2. 帮助女性创业者对接社会资金

省妇联应当积极指导各级妇联，帮助本地优秀妇女创业项目对接社会资金，扩展融资渠道，例如帮助有融资需求的项目单位积极申报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她创业计划”项目，利用社会资金帮助妇女创业，缓解资金压力。